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陳建帆

電話：7995678 #3086

電子信箱：holbein120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橋頭區五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3192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60345742_11431929000A0C_ATTCH47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114年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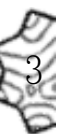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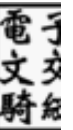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高雄市114年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活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比賽重要事項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114年4月2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5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4時截止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至「高雄市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報名網站」觀看最新公告，依公告說明進行網路報名。（網址<https://khtra.slps.kh.edu.tw/traffic/>）；每年度報名請重新申請帳號註冊，註冊方式請參考實施計畫附件1，各校帳號詳參實施計畫附件2。

（三）如網路報名有任何問題，請email至khtrasafe@slps.kh.



ed詢問；觀賞各年度得獎作品（網址：
<https://affairs.kh.edu.tw/5544>）。

(四)送件、退件方式：

1、送件方式：

- (1)請先上網報名後列印並填寫送件單（如實施計畫附件3）依比賽規定黏貼及核章，詳細送件包裝方式請參考實施計畫「捌、送退件方式」。
- (2)請於114年4月2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5月2日（星期五），每日上午9時至12時；下午2時至4時親送或掛號郵寄送達勝利國小學務處（813高雄市左營區南屏路1號），請勿使用公文交換作品。
- (3)未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網路報名者，作品不予受理；未於收件截止前完成作品繳交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。

2、退件方式：

- (1)親領退件：所有參賽作品，請於頒獎典禮114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於勝利國小4樓視聽室領回。
- (2)郵寄退件：各校於送件時檢附回郵信封1份（含掛號回郵並註明地址與收件人），以利作品退件郵寄（尤其是國小六年級、國中三年級參賽學生）。

(五)各校負責送退件人員同意公(差)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
三、頒獎日期謹訂於114年6月13日（星期五）9時30分至11時30分假勝利國小4樓視聽中心辦理（高雄市左營區南屏路1號）。

四、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實施計畫，本案指導老師敘獎事宜請逕依實施計畫「壹拾、獎懲」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原高雄縣私立高中職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南海月光實驗教育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光禾華德福學校、高雄馬禮遜美國學校、高雄美國學校、高雄日僑學校、高雄韓國學校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社會教育科(均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